



浙江省高等教育重点教材



进出口贸易实务

J I N C H U K O U M A O Y I S H I W U

主编 金立其 副主编 俞岑 叶红玉

浙江人民出版社

浙江省高等教育重点教材
(浙江省高职高专重点教材)

进出口贸易实务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进出口贸易实务/金立其主编.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5. 3

ISBN 7-213-02991-6

I. 进... II. 金... III. 进出口贸易—贸易实务—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74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16125 号

进出口贸易实务

主 编 金立其

副主编 俞 涔 叶红玉

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体育场路 347 号)
市场部电话 0571-85061682

责任编辑 金 纪

责任校对 朱晓阳 戴文英

封面设计 王义钢

激光照排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大学印刷厂
(杭州玉古路 20 号)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0.75

字 数 40.8 万

版 次 2005 年 3 月第 1 版
200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13-02991-6

定 价 3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FOREWORD 前言

教材是体现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的载体,是教学基本建设和教学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加强教材建设,对于深化课程改革,提高教学质量,推动高职高专教育的可持续发展,办出高职高专院校特色具有重要意义。

我国高职教育发展的历史虽然比较短,但其发展速度非常快,因此,还来不及编写高职自己的教材,而不得不沿用或借鉴本科及专科的教材。即使是冠以高职之名的教材,也大多注重理论而实践环节薄弱,比较强调课程知识的系统性、完整性,各门课程的教材之间关联性较差,有些内容重复交叉,缺乏科学知识在生产一线的应用实例。显然,这是不适合高职教育的。要真正实现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目标,体现高职高专教育特色,高职高专教育的自身教材建设迫在眉睫。由此,在省教育厅的直接领导下,浙江省启动了重点教材建设工程,《进出口贸易实务》便是其中之一。

《进出口贸易实务》是高职高专经济管理类专业的一门专业课程,在编写时我们努力使本教材体现高职高专特点,突出先进性和整体性特征。在内容选择、教材体例、教学方式方法等方面既体现最新的进出口贸易理论和实践动态,又突出高职高专教育注重应用能力培养的特点,教材摆脱了冗长的理论分析,增加并充实了应用实例、案例分析等内容;对职业岗位所需知识和能力结构进行恰当的设计安排,在知识的实用性、综合性上下功夫,理论联系实际,把学生应用能力培养融入教材之中;同时,从实现高职高专人才培养目标着眼,从人才所需知识、能力、素质出发,强调了教材的整体优化,注意处理好课程前后衔接、理论教学与课程训练的衔接。

本教材由金立其负责框架体系、栏目体例和编写大纲的设计及部分章节(第2章)的编写,俞涔(第8章)、叶红玉(第3、6、9章及附录)、车子颖(第4、5、10章)、谷晓(第7章)、彭移风(第1章)等教师参加了部分章节内容的编写。最后由俞涔、叶红玉

总纂,由金立其审定。在教材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浙江省教育厅及有关兄弟院校的大力支持,参考了国内外有关著作、文献资料,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由于时间紧,编者水平有限,教材中定有诸多纰漏和不足,请广大读者指正。

编 者

2005年1月



目 录

CONTENTS

第 1 章 概 述	1
1.1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2
1.2 我国外贸管理的主要政策	8
1.3 国际贸易的环境分析	21
第 2 章 贸易方式	30
2.1 经销、代理和寄售	32
2.2 招标、投标和拍卖	38
2.3 加工贸易和对等贸易	45
2.4 租赁贸易	57
2.5 期货交易	61
第 3 章 贸易术语	71
3.1 贸易术语的含义	72
3.2 有关贸易术语的国际惯例	74
3.3 Incoterms 2000	79
第 4 章 交易磋商和合同订立	99
4.1 交易磋商概述	100
4.2 交易磋商的程序	102

4.3	进出口合同的订立	107
第5章	商品条件	119
5.1	商品的品名质量	120
5.2	商品的数量	125
5.3	商品的包装	130
第6章	价格条件	139
6.1	商品的成本核算及定价	140
6.2	不同贸易术语之间的价格换算	152
6.3	佣金与折扣	153
6.4	合同中的价格条款	155
第7章	运输条件	161
7.1	国际货物运输的方式	162
7.2	国际货物运输合同中的装运条款	175
7.3	国际货物运输中的各种运输单据	184
第8章	保险条件	194
8.1	保险的基本原则	195
8.2	货物运输保险的保障范围	198
8.3	我国海运货物保险的险别与条款	203
8.4	陆、空、邮货物运输保险条款	213
8.5	伦敦保险业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	219
8.6	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实务	222
8.7	买卖合同中的保险条款的内容	226
第9章	支付条件	231
9.1	国际贸易支付工具	232
9.2	汇付与托收	236
9.3	信用证	242
9.4	各种支付方式的结合使用	260
第10章	争议预防与处理	275
10.1	商品检验	276

10.2 违约和索赔	281
10.3 仲裁	284
10.4 不可抗力	290
附录 1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CP500	296
附录 2 常用单据样张	316
参考资料	322

第1章

概 述



学习目标

- 1.1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 1.2 我国外贸管理的主要政策
- 1.3 国际贸易的环境分析

本章小结

核心概念

基本训练

观念应用

学习目标

在从事进出口贸易工作之前,必须掌握有关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我国的外贸管理政策,做好充分准备工作。通过本章学习,你将能够:

1. 理解和掌握国际贸易中常用的基本概念。
2. 掌握我国当前外贸管理的主要政策。
3. 了解国际贸易经济环境、政治法律环境和文化环境。

⇨【范例】

商务部规划财务司和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2004 年 4 月 29 日在 95 届广交会上发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形势报告》(2004 春季版)指出,2003 年我国对外贸易延续了 2002 年下半年以来快速增长的势头,全年增长速度大大高于预期。

2003 年中国外贸运行呈现以下六大特点:

(一) 贸易大国地位进一步巩固,对国民经济发展的贡献增强。

(二) 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比重进一步上升,投资类、资源性商品进口快速增长。

(三) 一般贸易进口快速增长,加工贸易保持平稳发展。

(四) 集体、私营企业进出口增速进一步加快,经营主体多元化趋势日益明显。

(五) 欧盟成为中国第三大出口市场,中国自美欧进口明显加快。

(六) 长江三角洲地区进出口规模首次超过珠江三角洲地区,西部部分省、市、区高速增长。

《报告》认为,2003 年我国进出口快速增长是内外部环境变化的综合反映,是多方面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世界经济复苏的步伐加快,带动了国际市场需求的明显回升,中国出口的市场空间增大;在全球化加快发展的背景下,中国吸纳国际生产要素转移的优势进一步凸显,投资贸易的互动效应进一步增强;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经济结构加快调整,技术含量较高的制造业成为带动外贸增长的主导力量;国内投资高速增长,消费结构继续升级,拉动了对能源、原材料、机械设备和部分耐用消费品的进口需求;出口退税、加工贸易、吸收外资等涉及外贸发展全局的主要政策保持稳定,也为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据中国海关统计,2003 年我国进出口总值达到 8512.1 亿美元,增长 37.1%。其中出口 4383.7 亿美元,增长 34.6%;进口 4128.4 亿美元,增长 39.9%。

(资料来源:新华网广东频道 2004 年 5 月 1 日。)

1.1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1.1.1 国际贸易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亦称“世界贸易”(World Trade),是指世界各国

(或地区)之间的货物、知识和服务交换活动。它由各国(地区)的对外贸易构成,是世界各国对外贸易的总和。国际贸易也是世界各国之间分工的表现形式。

1. 1. 2 对外贸易

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亦称“国外贸易”或“进出口贸易”,是指一个国家(地区)与另一个国家(地区)之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这种贸易由进口和出口两个部分组成。对输入商品或劳务的国家(地区)来说,就是进口;对输出商品或劳务的国家(地区)来说,就是出口。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作为概念上的区别主要在于观察跨国界的商品交换活动的角度不同,也即从一个国家来看这种交换活动,则称为对外贸易,从国际范围来看,则称为国际贸易。因此,对外贸易是国际贸易的一部分。

1. 1. 3 总贸易与专门贸易

总贸易(General Trade)是“专门贸易”的对称,是指以国境为标准划分的进出口贸易。凡进入国境的商品一律列为总进口,凡离开国境的商品一律列为总出口。在总出口中又包括本国产品的出口和未经加工的进口商品的出口。总进口额加总出口额就是一国的总贸易额。美国、日本、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中国、东欧等国家和地区采用这种划分标准。

专门贸易(Special Trade)是“总贸易”的对称,是指以国家海关关境为标准划分的进出口贸易。只有从外国进入本国关境的商品以及从保税仓库提出进入关境的商品才列为专门进口。外国商品进入国境后,暂时存放在保税仓库,未进入关境,不列为专门进口。保税仓库是指位于国境之内、关境之外的存放未缴纳进口关税的货物的仓库。从国内运出关境的本国产品以及进口后经加工又运出关境的商品,则列为专门出口。专门进口额加专门出口额称为专门贸易额。德国、意大利等国采用这种划分标准。

1. 1. 4 对外贸易额与对外贸易量

对外贸易额(Value of Foreign Trade)是以货币表示的对外贸易金额。一定时期内一国从国外进口的商品的全部价值,称为进口贸易总额或进口总额;一定时期内一国向国外出口的商品的全部价值,称为出口贸易总额或出口总额。两者相加为进出口贸易总额或进出口总额,是反映一个国家对外贸易规模的重要指标。一般用本国货币表示,也可用国际上习惯使用的货币表示。联合国编制和发表的世界各国对外贸易值的统计资料,是以美元表示的。把世界上所有国家的进口总额或出口总额用同一种货币换算后加在一起,即得世界进口总额或世界出口总额。就国际贸易来看,一国的出口就是另一国的进口,如果把各国进出口值相加作为国际贸易总值就是重复计算。因此,一般是把各国出口值相加,作为国际贸易值。

由于各国一般都是按 FOB(即启运港船上交货价,只计成本,不包括运费和保险费)计算出口额,按 CIF(即成本、保险费加运费)计算进口额。因此世界出口总额略小于世界进口总额。

以货币表示的对外贸易值经常受到价格变动的影响,因而不能准确地反映一国对外贸易的实际规模,更不能使不同时期的对外贸易值直接比较。为了反映进出口贸易的实际规模,通常采用贸易指数,其办法是按一定期的不变价格为标准来计算各个时期的贸易值,用进出口价格指数除进出口值,得出按不变价格计算的贸易值,便剔除了价格变动因素,就是贸易量(Quantum of Foreign Trade)。然后,以一定时期为基期的贸易量指数同各个时期的贸易量指数相比较,就可以得出比较准确的反映贸易实际规模变动的贸易量指数。

1.1.5 贸易差额

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是一国在一定时期内(如一年、半年、一季、一月)出口总值与进口总值之间的差额。当出口总值与进口总值相等时,称为“贸易平衡”。当出口总值大于进口总值时,出现贸易盈余,称“贸易顺差”或“出超”。当进口总值大于出口总值时,出现贸易赤字,称“贸易逆差”或“入超”。通常,贸易顺差以正数表示,贸易逆差以负数表示。

☞【实例 1-1】

2002 年我国进出口简要情况表

金额单位:亿美元

项 目	12 月当月		1~12 月累计	
	绝对值	增减(%)	绝对值	增减(%)
进出口总值	606.24	29.3	6207.85	21.8
出口总值	318.91	30.2	3255.69	22.3
进口总值	287.33	28.4	2952.16	21.2
进出口差额	31.59	49.4	303.53	34.6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资料。

1.1.6 有形贸易与无形贸易

对外贸易按内容和形式的不同,一般分为有形贸易与无形贸易。

1.1.6.1 有形贸易

有形贸易(Visible Trade)是“无形贸易”的对称,指货物的进出口贸易。由于货物是可以看得见的有形实物,故货物的进出口被称为有形进出口,即有形贸易。国际贸易中的有形商品种类繁多,为便于统计,联合国秘书处于 1950 年起草了“联合国国

际贸易标准分类”，分别在 1960 年和 1974 年进行了修订。1974 年的修订本里，把国际贸易商品共分为 10 大类、63 章、233 组、786 个分组和 1924 个基本项目。

这 10 类商品分别为：

1.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0)；
2. 饮料及烟类(1)；
3. 燃料以外的非食用粗原料(2)；
4.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3)；
5. 动植物油脂及油脂(4)；
6. 未列名化学品及有关产品(5)；
7. 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6)；
8. 机械及运输设备(7)；
9. 杂项制品(8)；
10. 没有分类的其他商品(9)。

在国际贸易中，一般把 0 到 4 类商品称为初级产品，把 5 到 8 类商品称为制成品。

1. 1. 6. 2 无形贸易

无形贸易(Invisible Trade)是“有形贸易”的对称，指因劳务或其他非实物商品的进出口而发生的收入与支出。主要包括：

1. 和商品进出口有关的一切从属费用的收支，如运输费、保险费、商品加工费、装卸费等；
2. 和商品进出口无关的其他收支，如国际旅游费用、外交人员费用、侨民汇款、使用专利特许权的费用、国外投资汇回的股息和红利、公司或个人在国外服务的收支等。

以上各项中的收入，称为“无形出口”；以上各项中的支出，称为“无形进口”。有形贸易因为要在海关履行结关手续，故其金额显示在一国的海关统计上；无形贸易不经过海关办理手续，其金额不反映在海关统计上，但显示在一国国际收支表上。

1. 1. 7 直接贸易与间接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是“间接贸易”的对称，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直接买卖商品的行为。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直接贸易”的对称，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买卖商品的行为。其中，生产国是间接出口，消费国是间接进口，对第三国来讲是转口贸易。即使商品直接从生产国运到消费国去，只要两者之间并未直接发生交易关系，而是由第三国转口商分别同生产国与消费国发生的交易关系，仍然属于转口贸易范畴。

1.1.8 对外贸易商品结构

对外贸易商品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一国进出口贸易中各种商品的构成。(见实例 1-2)

一国对外贸易商品结构可以反映出该国的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科技发展水平等。

1.1.9 对外贸易的地理方向

对外贸易地理方向又称对外贸易地区分布或国别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各个国家或区域集团在一国对外贸易中所占有的地位,通常以它们在该国进出口总额或进口总额、出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对外贸易地理方向指明一国出口商品的去向和进口商品的来源,从而反映一国与其他国家或区域集团之间经济贸易联系的程度。一国的对外贸易地理方向通常受经济互补性、国际分工的形式与贸易政策的影响。

由于对外贸易是一国与别国之间发生的商品交换,因此,把对外贸易按商品分类和按国家分类结合起来分析研究,即把商品结构和地理方向的研究结合起来,可以查明一国出口中不同类别商品的去向和进口中不同类别商品的来源,具有重要意义。(见实例 1-3)

⇒【实例 1-2】

1997~2002 年 1 季度中国出口商品结构

单位: 亿美元

年 份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1~3月)
总 值	1827.92	1838.09	1949.31	2492.12	2661.55	646.58
初级产品	239.53	205.89	199.28	254.58	263.53	56.86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	110.75	106.13	104.59	122.82	127.79	31.22
饮料及烟类	10.49	9.75	7.71	7.45	8.74	1.67
非食用原料	41.95	35.19	39.21	44.64	41.73	9.27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	69.87	51.75	46.46	78.51	84.16	14.44
动、植物油脂及蜡	6.47	3.07	1.32	1.16	1.10	0.26

(续表)

年 份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1~3月)
工业制成品	1588.39	1632.20	1750.03	2237.54	2398.02	589.72
化学品及有关产品	102.27	103.21	103.73	120.98	133.54	33.42
轻纺产品、橡胶制 品、矿冶产品及其 制品	344.32	324.77	332.58	425.50	438.23	105.24
机械及运输设备	437.09	502.17	588.34	826.02	949.18	252.48
杂项制品	704.67	702.00	725.29	862.83	871.23	197.39
未分类的其他商品	0.04	0.05	0.09	2.21	5.8	1.18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资料。

⇒【实例 1-3】

2003 年 1~12 月份杭州市主要出口市场情况

单位：万美元

	出 口 额	同比增长(%)	在出口总额中的比重(%)
美 国	211473	53.01	32.69
欧 盟	145950	63.36	22.56
日 本	89169	28.13	13.78
东 盟	29073	22.70	4.49
香 港	26812	13.88	4.14
南 美	22038	44.59	3.41
韩 国	13320	22.57	2.06
澳 新	12516	42.79	1.93
非 洲	11493	57.12	1.78
台 湾	10829	40.96	1.67
加 拿 大	10012	47.61	1.55
合 计	582686	45.29	90.07

资料来源：杭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杭州外贸工作简报》2003 年第 12 期。

1. 1. 10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差别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差别是由他们各自不同的贸易对象、贸易方式、贸易关系、贸易操作及贸易环境所决定的。对外贸易与国内贸易的不同点具体体现在如下

几个方面：

1. 国际贸易困难比国内贸易多。

(1) 语言不同。各国之间的语言差别非常大,为使交易得以顺利进行,就必须采用一种共同的语言,如当今世界在国际贸易中最为通行的商业语言是英语,除英语外还有其他各种语言,应用较广的有日语、法语、德语、俄语、西班牙语等。此外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还有阿拉伯语、希伯来语等。

(2) 法律、风俗习惯不同。各贸易国家的商业法律、风俗习惯、宗教信仰不完全一致,有的甚至差别还很大,如阿拉伯地区对贸易货物的运输要求特别严格,南美有些国家会把贸易结算中的 D/P 当作 D/A 处理等,这就在客观上给对外贸易带来了不便和困难。

(3) 贸易障碍多于国内贸易。为争夺市场,保护本国产业和市场,许多国家往往采取关税壁垒与非关税壁垒等各种贸易限制来阻挡外贸商品的进口。这样一来,人为地制造了贸易的困难。

(4) 市场调查与交易接洽困难多。进行对外贸易,开拓国际市场,出口厂商势必要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如需随时掌握市场动态,了解贸易对象的资信状况。而要进行这些工作,对外贸易就不如国内贸易来得容易,人力、物力等各方面的管理成本较高。

2. 对外贸易比国内贸易复杂。

对外贸易与国内贸易相比,其复杂性大体表现在如下几方面:各国的货币与度量衡差别很大,货币中有“硬币”与“软币”之分,度量衡制度有公制、英制和美制及国际单位制之分;商业习惯复杂,如相关的国际贸易惯例和规约的具体解释并不完全一致;各国海关制度与贸易法规不尽相同;对外贸易还要涉及国际汇兑问题,就会涉及汇率制度、外汇管理制度等方面的问题。

3. 国际贸易风险大。

国际贸易风险来自多方面,很多是国内贸易所没有的。如信用风险、商业风险、汇兑风险、运输风险、价格风险、政治风险等。

据此,经营国际贸易业务,必须具备一系列条件,起码应该有这么几方面:远大的眼光,良好的商业信誉,各种专业理论与知识,灵通的商业情报,雄厚的资金实力,精干高效的内部组织机构。

1.2 我国外贸管理的主要政策

1.2.1 外贸经营权管理政策

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建立了由外贸部统一领导、统一管理,外贸各专业公司统一经营,实行指令性计划和统负盈亏的高度集中的对外贸易体制。这种外贸体制

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有利于使中国在国际收支中避免出现逆差,有利于将中国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被资本主义国家控制)中的任何不确定因素隔离开来,有利于控制中国进出口水平和构成,达到保护民族幼稚工业、实现进口替代战略的目的。改革开放以后,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政治格局及对外政策的变化,我国逐步放开了对外贸经营权的管制,外贸经营权由中央下放到地方,并扩散到外资企业、工业企业、科研机构、一般流通企业,但对内资企业的进出口经营权仍实行核准制,即必须达到一定的条件才能获得进出口经营资格。

为履行我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承诺,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规范内资企业从事进出口业务,促进对外贸易发展,商务部于2003年7月30日调整了进出口经营资格标准和核准程序。主要包括:(1)除对注册在中西部地区的内资企业申请进出口经营资格实行优惠条件外,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所有内资企业在进出口经营资格管理方面实行统一的政策。(2)内资企业的进出口经营资格分为外贸流通经营资格和生产企业自营进出口资格两种。获权企业可以按照经营范围在中国全部关境内以国家规定的各种贸易方式自由从事进出口业务。(3)外贸流通经营资格实行核准制,生产企业自营进出口资格实行登记制。(4)申请外贸流通经营资格的企业注册资本(金)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在中西部地区的内资企业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5)生产企业申请自营进出口资格,其注册资本(金)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

2004年4月6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顺利通过了修改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简称新《外贸法》),新《外贸法》于2004年7月1日实施。根据新《外贸法》,外贸经营者的范围再次扩大,获取外贸经营权的门槛再度降低。有关进出口经营资格方面的修改为:国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都将获得对外贸易经营权;同时,对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权的审批,在修订草案中也予以取消。这意味着普通百姓将可以以个人身份从事进出口贸易活动。在原来的基础上,今后我国从事外贸活动的经营主体也将更加多样化。

☞【阅读材料1-1】

我国的贸易主管部门变迁

1949年11月,成立中央贸易部,统一管理国内贸易和对外贸易。1952年8月,撤销中央贸易部,成立商业部和对外贸易部,分别领导国内商业和对外贸易。此后,内贸和外贸管理体制“兵分两路”。

内贸机构沿革:

1958年2月,原商业部改为第一商业部,原城市服务部与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并改称为第二商业部,同年9月,第一、第二商业部又合并为